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单位名称）的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浠水县农业农村局 2023 年油菜轮作、油菜扩种项目机械作业服务采购，属于农、林、牧、渔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浠水县友隆农业机械服务农民专业合作社，从业人员68人，营业收入为573814.4元，资产总额为1178958.19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人，营业收入为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

日 期：2023 年 9 月 10 日

说明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单位名称）的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浠水县农业农村局 2023 年油菜轮作、油菜扩种项目机械作业服务采购，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--农、林、牧、渔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浠水县新农民农机专业合作社，从业人员168人，营业收入为1818903.7元，资产总额为4435182.43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人，营业收入为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浠水县新农民农机专业合作社

日期：2023 年 09 月 17 日



(1)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浠水县农业农村局）的（浠水县农业农村局2023年油菜轮作、油菜扩种项目机械作业服务采购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浠水县农业农村局2023年油菜轮作、油菜扩种项目机械作业服务采购，属于（农、林、牧、渔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浠水县农友农机专业合作社），从业人员50人，营业收入为110.639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26.7377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人，营业收入为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……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浠水县农友农机专业合作社

日期：2023年9月27日

说明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**涪水县农业农村局**）的（**涪水县农业农村局2023年油菜轮作、油菜扩种项目机械作业服务采购**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涪水县农业农村局 2023 年油菜轮作、油菜扩种项目机械作业服务采购，属于（农、林、牧、渔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涪水县昊升农机服务专业合作社），从业人员 36 人，营业收入为 201.1258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51.9805 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___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……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涪水县昊升农机服务专业合作社

日期：2023 年 9 月 27 日

说明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浠水县农业农村局浠水县农业农村局2023年油菜轮作、油菜扩种项目机械作业服务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浠水县农业农村局2023年油菜轮作、油菜扩种项目机械作业服务采购，属于农业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浠水县原乡农机服务专业合作社，从业人员72人，营业收入为87.906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82.3341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说明：1、投标人不属于中小企业的，不需要提供该承诺。

2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

投标人名称（电子签章）：浠水县原乡农机服务专业合作社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：杨友建

时间：2023 年 9 月 23 日

五、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相关证明文件

1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：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渭水县农村农业局2023年的油菜轮作、油菜扩种项目机械作业服务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渭水县农业农村局2023年油菜轮作、油菜扩种项目机械作业服务采购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小型企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渭水县兴源农机服务专业合作社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50人，营业收入为1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8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渭水县兴源农机服务专业合作社

日期：2023年9月27日

